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1-3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2-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4-7
— 合并利润表	7-9
— 合并现金流量表	9-11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6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6-20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2-23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4-29
— 财务报表附注	30-99

审计报告

XYZH/2013A3023-11-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03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3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03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3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8,281,659.54	26,183,805.31	6,770,810.97	29,541,755.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000,000.00
应收票据		-	-	5,199,700.00	5,353,574.00
应收账款	五、2	211,641,656.04	177,429,617.55	87,270,655.03	40,284,847.47
预付款项	五、3	758,221.81	531,120.00	47,984,097.60	44,009,218.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71,932.79	1,414,292.22	12,786,700.05	23,186,474.89
存货	五、5	49,482,850.87	51,669,292.11	146,832,164.40	77,724,239.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	161,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0,236,321.05	257,228,127.19	306,844,128.05	225,261,109.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6	7,418,200.00	7,418,2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43,937,346.47	43,149,142.21	87,653,241.60	44,791,148.68
在建工程	五、8	9,742,160.70	177,596.92	8,457,914.84	17,754,157.42
工程物资					201,683.5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9,984,687.45	10,035,984.33	31,845,948.55	37,100,243.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2,022,208.59	4,446,500.08	5,693,519.48	336,00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104,603.21	65,227,423.54	138,650,624.47	105,183,240.21
资产总计		383,340,924.26	322,455,550.73	445,494,752.52	330,444,349.8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209,481,127.03	209,481,127.03	179,146,955.57	2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3	34,000,000.00	4,000,000.00	-	1,5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4	7,553,038.93	4,324,676.59	24,430,150.04	88,270,488.97
预收款项	五、15	144,522.15	665,052.77	23,998,901.60	140,517.86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3,305,061.73	3,349,951.22	7,051,527.58	8,824,755.96
应交税费	五、17	10,254,763.78	14,686,158.19	8,280,469.07	8,247,919.15
应付利息	五、18	343,166.67	-	904,147.99	-
应付股利		-	-	8,413,950.76	8,413,950.76
其他应付款	五、19	43,051,822.94	15,667,834.93	75,441,659.82	88,521,112.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7,499.94	649,999.92	4,149,999.96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8,621,003.17	252,824,800.65	331,817,762.39	231,918,74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0	14,550,000.16	13,203,776.20	33,200,000.08	22,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50,000.16	13,203,776.20	33,200,000.08	22,500,000.00
负债合计		323,171,003.33	266,028,576.85	365,017,762.47	254,418,745.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21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2	4,723,203.91	4,723,203.91	3,565,269.79	3,200,573.15
未分配利润	五、23	35,446,717.02	31,703,769.97	46,911,720.26	42,825,031.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69,920.93	56,426,973.88	80,476,990.05	76,025,604.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69,920.93	56,426,973.88	80,476,990.05	76,025,604.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3,340,924.26	322,455,550.73	445,494,752.52	330,444,349.8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24	46,394,605.58	386,836,543.95	203,670,187.48	955,588,208.9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46,394,605.58	386,836,543.95	203,670,187.48	955,588,208.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392,629.42	383,574,036.03	207,394,468.79	958,437,037.31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26,618,158.55	306,477,146.58	136,988,711.83	901,485,356.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5	437,708.35	1,093,670.13	1,703,121.72	15,207,044.57
销售费用	五、26	42,997.45	4,914,091.62	4,841,567.93	7,495,719.12
管理费用	五、27	1,948,296.48	32,338,856.37	30,062,992.35	25,110,400.85
财务费用	五、28	3,737,527.19	20,493,566.12	12,368,025.70	7,794,487.21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7,607,941.40	18,256,705.21	21,430,049.26	1,344,028.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	－	22,493.14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1,976.16	3,262,507.92	-3,701,788.17	-2,848,828.3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165,262.38	6,999,565.01	9,341,005.09	48,334,693.3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	342,754.11	22,695.12	418,283.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67,238.54	9,919,318.82	5,616,521.80	45,067,581.5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2,424,291.49	1,639,987.74	1,165,136.08	13,052,122.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2,947.05	8,279,331.08	4,451,385.72	32,015,459.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2,947.05	8,279,331.08	4,451,385.72	32,015,459.4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42,947.05	8,279,331.08	4,451,385.72	32,015,459.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2,947.05	8,279,331.08	4,451,385.72	32,015,459.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68,229.68	352,776,793.70	196,300,184.40	994,325,004.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42,190.78	5,214,284.07	80,209,25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62,380,615.49	91,341,942.31	34,967,452.39	3,867,36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48,845.17	444,360,926.79	236,481,920.86	1,078,401,627.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86,105.46	338,236,062.57	297,702,942.74	746,815,95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8,245.11	29,796,679.00	24,738,123.50	15,000,48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20,776.72	11,381,753.70	26,199,823.22	218,086,00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4	355,686.82	68,688,729.28	67,094,170.29	39,165,07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0,814.11	448,103,224.55	415,735,059.75	1,019,067,52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68,031.06	-3,742,297.76	-179,253,138.89	59,334,09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7,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22,493.1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4	1,346,223.96	8,653,776.04	23,879,275.40	11,654,106.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223.96	8,653,776.04	40,901,768.54	11,654,106.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28,889.73	17,750,721.16	37,925,183.98	34,334,481.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18,200.00	12,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4		990,684.5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28,889.73	21,159,605.68	49,925,183.98	44,334,48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2,665.77	-12,505,829.64	-9,023,415.44	-32,680,374.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31,753,271.22	352,365,494.73	6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4	-		11,125,49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1,753,271.22	363,490,990.70	6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42,986,457.91	180,422,081.25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7,511.06	53,105,691.57	6,437,803.53	7,640,01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4	10,500,000.00	2,000,000.00	8,031,995.97	3,09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87,511.06	198,092,149.48	194,891,880.75	70,733,51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7,511.06	33,661,121.74	168,599,109.95	-2,733,515.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97,854.23	17,412,994.34	-19,677,444.38	23,920,20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3,805.31	6,770,810.97	26,448,255.35	2,528,046.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81,659.54	24,183,805.31	6,770,810.97	26,448,255.3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3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1,703,769.97	-	56,426,973.88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1,703,769.97	-	56,426,973.88	-	56,426,973.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742,947.05	-	3,742,947.05	-	3,742,947.05
(一) 净利润						3,742,947.05		3,742,947.05		3,742,947.0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742,947.05	-	3,742,947.05	-	3,742,947.0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3. 其他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5,446,717.02	-	60,169,920.93	-	60,169,920.9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565,269.79	46,911,720.26	-	80,476,990.05	-	80,476,99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3,565,269.79	46,911,720.26	-	80,476,990.05	-	80,476,99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	1,157,934.12	-15,207,950.29	-	-24,050,016.17	-	-24,050,016.17
（一）净利润						8,279,331.08		8,279,331.08		8,279,331.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8,279,331.08	-	8,279,331.08	-	8,279,331.0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1,216,029.45	-	-8,783,970.55	-	-8,783,970.55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3. 其他	-10,000,000.00					1,216,029.45		-8,783,970.55		-8,783,970.55
（四）利润分配	-	-	-	-	1,157,934.12	-24,703,310.82	-	-23,545,376.7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7,934.12	-1,157,934.12		-		-
2. 对股东的分配						-23,545,376.70		-23,545,376.70		
3. 其他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1,703,769.97	-	56,426,973.88	-	56,426,973.88
----------	---------------	---	---	---	--------------	---------------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200,573.15	42,825,031.18	-	76,025,604.33	-	76,025,604.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3,200,573.15	42,825,031.18	-	76,025,604.33	-	76,025,604.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64,696.64	4,086,689.08	-	4,451,385.72	-	4,451,385.72
（一）净利润						4,451,385.72		4,451,385.72		4,451,385.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451,385.72	-	4,451,385.72	-	4,451,385.7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3. 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364,696.64	-364,696.64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64,696.64	-364,696.64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565,269.79	46,911,720.26	-	80,476,990.05	-	80,476,990.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22,424,09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22,424,095.63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00,573.15	20,400,935.55	-	23,601,508.70	-	23,601,508.70
（一）净利润						32,015,459.46		32,015,459.46		32,015,459.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2,015,459.46	-	32,015,459.46	-	32,015,459.4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3. 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3,200,573.15	-11,614,523.91	-	-8,413,950.7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0,573.15	-3,200,573.15		-		-

2. 对股东的分配						-8,413,950.76		-8,413,950.76		
3. 其他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200,573.15	42,825,031.18	-	76,025,604.33	-	76,025,604.3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281,659.54	26,183,805.31	6,279,364.20	22,541,755.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000,000.00
应收票据		-	-	3,999,700.00	5,353,574.00
应收账款		211,641,656.04	177,429,617.55	93,125,957.71	40,284,847.47
预付款项		758,221.81	531,120.00	47,907,297.60	44,009,218.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932.79	1,414,292.22	10,192,381.73	20,176,746.92
存货		49,482,850.87	51,669,292.11	138,442,194.85	77,724,239.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	161,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0,236,321.05	257,228,127.19	299,946,896.09	215,251,381.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18,200.00	7,418,200.00	36,000,000.00	2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937,346.47	43,149,142.21	79,235,470.52	44,791,148.68
在建工程		9,742,160.70	177,596.92	8,339,088.06	17,754,157.42
工程物资		—	—	—	201,683.5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984,687.45	10,035,984.33	31,845,948.55	37,100,243.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208.59	4,446,500.08	5,591,928.49	336,00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104,603.21	65,227,423.54	161,012,435.62	125,183,240.21
资产总计		383,340,924.26	322,455,550.73	460,959,331.71	340,434,621.8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9,481,127.03	209,481,127.03	179,146,955.57	2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000,000.00	4,000,000.00	-	1,500,000.00
应付账款		7,553,038.93	4,324,676.59	20,989,382.64	88,270,488.97
预收款项		144,522.15	665,052.77	23,898,901.60	140,517.86
应付职工薪酬		3,305,061.73	3,349,951.22	6,814,770.87	8,824,755.96
应交税费		10,254,763.78	14,686,158.19	8,959,740.50	8,247,919.15
应付利息		343,166.67	-	904,147.99	-
应付股利		-	-	8,413,950.76	8,413,950.76

其他应付款		43,051,822.94	15,667,834.93	94,818,639.03	98,521,112.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7,499.94	649,999.92	4,149,999.96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8,621,003.17	252,824,800.65	348,096,488.92	241,918,74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550,000.16	13,203,776.20	33,200,000.08	22,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50,000.16	13,203,776.20	33,200,000.08	22,500,000.00
负债合计		323,171,003.33	266,028,576.85	381,296,489.00	264,418,745.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23,203.91	4,723,203.91	3,565,269.79	3,200,573.15
未分配利润		35,446,717.02	31,703,769.97	46,097,572.92	42,815,303.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69,920.93	56,426,973.88	79,662,842.71	76,015,87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3,340,924.26	322,455,550.73	460,959,331.71	340,434,621.8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八、2	46,394,605.58	351,210,635.10	200,604,554.23	955,588,208.92
减：营业成本	八、2	26,618,158.55	272,163,860.71	137,205,668.26	901,485,356.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	437,708.35	901,048.60	1,673,817.12	15,207,044.57
销售费用	八、4	42,997.45	1,807,612.73	3,887,378.31	7,495,719.12
管理费用	八、5	1,948,296.48	30,193,437.61	29,180,400.96	25,100,280.85
财务费用	八、6	3,737,527.19	19,977,697.73	12,416,845.32	7,814,335.18
资产减值损失	八、7	7,607,941.40	18,663,069.17	21,023,685.30	1,344,028.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8	－	－	22,493.14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1,976.16	7,503,908.55	-4,760,747.90	-2,858,556.36
加：营业外收入		165,262.38	5,902,418.88	9,296,473.16	48,334,693.30
减：营业外支出		－	305,063.31	22,645.12	418,283.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67,238.54	13,101,264.12	4,513,080.14	45,057,853.61
减：所得税费用		2,424,291.49	1,521,922.89	866,113.79	13,052,122.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2,947.05	11,579,341.23	3,646,966.35	32,005,731.49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42,947.05	11,579,341.23	3,646,966.35	32,005,731.4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68,229.68	274,633,465.71	188,525,439.57	994,325,004.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42,190.78	5,214,284.07	80,209,25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9	62,380,615.49	47,111,276.05	50,875,528.93	13,867,36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48,845.17	321,986,932.54	244,615,252.57	1,088,401,627.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86,105.46	210,200,482.57	294,316,913.57	746,815,95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8,245.11	25,913,142.03	23,757,771.89	15,000,48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20,776.72	8,401,656.59	25,680,390.00	218,086,00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9	355,686.82	76,432,451.75	63,122,376.13	36,165,07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0,814.11	320,947,732.94	406,877,451.59	1,016,067,52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68,031.06	1,039,199.60	-162,262,199.02	72,334,09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7,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22,493.1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9	1,346,223.96	8,653,776.04	23,879,275.40	11,654,106.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223.96	8,653,776.04	40,901,768.54	11,654,106.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28,889.73	11,639,632.48	37,407,570.62	34,334,481.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418,200.00	23,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9	-	3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28,889.73	14,357,832.48	60,407,570.62	64,334,48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2,665.77	-5,704,056.44	-19,505,802.08	-52,680,374.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20,141,271.22	352,365,494.73	6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9	-	-	11,125,495.9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0,141,271.22	363,490,990.70	6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42,986,457.91	180,422,081.25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7,511.06	52,585,515.36	6,437,803.53	7,640,01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9	10,500,000.00	2,000,000.00	8,031,995.97	3,09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87,511.06	197,571,973.27	194,891,880.75	70,733,51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7,511.06	22,569,297.95	168,599,109.95	-2,733,515.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97,854.23	17,904,441.11	-13,168,891.15	16,920,20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3,805.31	6,279,364.20	19,448,255.35	2,528,046.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81,659.54	24,183,805.31	6,279,364.20	19,448,255.3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1,703,769.97	56,426,97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1,703,769.97	56,426,973.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742,947.05	3,742,947.05
（一）净利润						3,742,947.05	3,742,947.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742,947.05	3,742,947.0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5,446,717.02	60,169,920.9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565,269.79	46,097,572.92	79,662,842.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3,565,269.79	46,097,572.92	79,662,842.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	1,157,934.12	-14,393,802.95	-23,235,868.83
（一）净利润						11,579,341.23	11,579,341.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1,579,341.23	11,579,341.2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1,269,833.36	-11,269,833.36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10,000,000.00					-1,269,833.36	-11,269,833.36
（四）利润分配	-	-	-	-	1,157,934.12	-24,703,310.82	-23,545,376.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7,934.12	-1,157,934.12	-
2. 对股东的分配						-23,545,376.70	-23,545,376.70

3.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723,203.91	31,703,769.97	56,426,973.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200,573.15	42,815,303.21	76,015,87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3,200,573.15	42,815,303.21	76,015,876.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64,696.64	3,282,269.71	3,646,966.35
（一）净利润						3,646,966.35	3,646,966.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646,966.35	3,646,966.3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364,696.64	-364,696.64	-
1. 提取盈余公积					364,696.64	-364,696.64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565,269.79	46,097,572.92	79,662,842.7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22,424,095.63	52,424,09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22,424,095.63	52,424,095.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00,573.15	20,391,207.58	23,591,780.73

(一) 净利润						32,005,731.49	32,005,731.4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2,005,731.49	32,005,731.4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3,200,573.15	-11,614,523.91	-8,413,950.76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0,573.15	-3,200,573.15	-
2. 对股东的分配						-8,413,950.76	-8,413,950.76
3.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200,573.15	42,815,303.21	76,015,876.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由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刘永彬、郇庆明共同出资成立，取得洛阳市孟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41032212000883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孟津县平乐镇平乐村（青年路口），法定代表人刘永彬。

经营范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电视机、空调、洗衣机、电冰箱、电脑，其中电视机不含液晶电视机，电脑不包含液晶显示器）处理（凭有效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证书按核定范围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有废旧家电回收及相关产品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本公司业务性质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

主要产品：收购废弃物拆分为的含铜类产品、含铝类产品、含铁类产品、印刷电路板、塑料类、固废危废类、电线电缆类、稀有金属类和废杂类等，具体为电机、铜管、铝管、散热器、铁类、磁铁类、电路板、塑料、亚克力、橡胶、玻璃、矿物油、荧光粉、电线电缆、内存 CPU、电池和木材等。

本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组织结构主要包括：总经理负责公司的具体经营管理，下设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分别负责具体的业务板块；公司设立财务部、综合办、人力资源部等职能部门以及市场部、生产部、工程技术部等业务部门。

2. 历史沿革

2009 年 1 月，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现金 2,400 万元缴纳出资，经洛阳业鼎兴联合会会计事务所以洛业会验字[2009]第 03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0 年 4 月 15 日，郇庆明、刘永彬各出资 300 万元，经洛阳业鼎兴联合会会计事务所洛业会验字[2010]第 042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3 年 10 月，经股东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进行了分立，将非家电业务剥离至新设立的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金 10,000,000.00 元。

截至 2014 年 03 月 31 日，本公司实收资本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0	80.00
刘永彬	2,000,000.00	10.00
郇庆明	2,0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其应用指南以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经济业务的会计处理和会计报表的编制。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企业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企业按照规定的会计计量属性进行计量，确定相关金额。计量属性主要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等。企业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应当采用历史成本，特殊个别资产或负债采用其他计量属性的，确保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期末余额，其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汇兑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记账本位币金额。

7.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企业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后续计量时仍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在初始计量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构成成本的组成部分；后续计量时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企业在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④其他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构成成本的组成部分；后续计量时以摊余成本或其他基础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企业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于存在大量性质类似且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企业，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③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人已撤销、破产、死亡、资不抵债、现金流严重不足等，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处理，并冲销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进行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各应收款项组合本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公司现时情况进行确定。

组合类型	坏账准备提取方法	组合依据
组合 1：应收政府部门的家电拆解基金、经常性补贴	不提取	以款项形成原因及交易对象的特点为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不提取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3：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不提取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承诺如果其子企业出现偿付问题，由其负责代偿
组合 4：对除此以外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按照相应的计提比例	以款项形成原因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公司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含 1 年）以内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9. 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括辅助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五类。

（2）存货取得和发出时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摊销。

（3）生产成本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在生产（拆解）过程中归集的料、工、费等生产成本以产出物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在不同的产出物之间进行分配。产出物的公允价值按照实际产出数量和产出物在当地市场或公开市场的当月月底的售价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含拆解物售价和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本年度内收购的原材料中不符合领取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的废旧家电，以拆解物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直接出售的原材料，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

货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否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5）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受让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对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1)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需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时，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②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应当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投资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企业分配股票股利，投资企业不做账务处理。

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并进行调整：

1)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2)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投资企业取得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

3)对于投资企业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予抵消。投资企业对于纳入其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也比照上述原则执行。

4)投资企业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

企业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并以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继后期间,自被投资单位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未超过转换时被投资单位账面留存收益中本企业享有份额的,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不作为投资收益。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转换时被投资单位账面留存收益中本企业享有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2) 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

一是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以成本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定的投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与按照原持股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原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属于通过投资作价体现的商誉部分(即原取得投资时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原取得投资时因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一方面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新取得的股权部分,应比较新增投资的成本与取得该部分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中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应调整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同时计入取得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与原持股比例相对应的商誉或是应计人留存收益的金额与新取得投资过程中体现的商誉及计人当期损益的金额应综合考虑,在此基础上确定与整体投资相关的商誉或是因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应计入留存收益或是损益的金额。

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新取得投资的交易日之间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相对于原持股比例的部分,属于在此期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份额的,一

方面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属于其他原因导致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应当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二是因处置投资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能力由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情况下，首先应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在此基础上，应当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应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应当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长期股权投资自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后，未来期间应当按照准则规定计算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及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

④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需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处置时结转相应的减值准备。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及其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④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的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企业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应当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将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4)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的，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2.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营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按购建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购建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初始成本。

(3) 除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其余固定资产全部计提折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折旧年限按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

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为 5%，按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分别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25	3.8-4.75
运输工具	5-6	15.83-19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9.5-19
电子设备	3	31.67
办公设备	5	19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于次月始计提折旧。

在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 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确认

①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②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取得的已作为无形资产确认的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后发生的支出按照上述规定进行处理。

(2)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及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如无形资产的取得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本公司使用资产的预期期限短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则按照预期使用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如果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将该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于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与前期估计不同的，需改变其摊销期限。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需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16.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母公司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对于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或发行债券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③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④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①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公司根据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职工薪酬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1）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2）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 （3）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1）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企业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及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确凿证据表明预计负债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 收入的核算方法

收入仅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成本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企业已经确认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的，冲减退回当期的收入，但资产负债表日及以前售出的商品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会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退回的，冲减报告年度的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②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本公司将收到环保部门拨付的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作为劳务收入进行会计核算。该基金是环保部门向家电公司收取一部分，财政拨款一部分，并由环保部门保管，根据其审核认定的拆解量向公司拨付，是公司拆解劳务的对价。本公司按季度依据环保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确认收入，如果在会计报表报出日尚未取得环保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本公司以该季度实际拆解量扣除依据历史不合格拆解率确定的不合格拆解台数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收入：

-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1) 确认原则：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租赁的核算方法

(1)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2)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承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

②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应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3) 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 所得税费用的核算方法

(1) 所得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即：

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当期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收益。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①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②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③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24. 合并会计报表

(1)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企业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 由母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 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利润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利润表为基础, 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为基础, 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为基础, 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或者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或者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使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企业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按照适用税法规定确定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当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3)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其余额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 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 该项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 该项余额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 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 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 报告期内因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①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编制合并当期期末的比较报表时, 应视同参与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时即以目前状态存在。提供比较报表时, 应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调整。企业合并实际发生在当期, 以前期间合并方账面上并不存在对被合并方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编制比较报表时，应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后，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目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②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三、税项

1. 税率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25%。

（2）增值税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销项税率为17%。

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税率为17%。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3）营业税

本公司租赁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5%。

（4）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城建税、教育费附、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流转税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5%、3%、2%。

（5）房产税

本公司以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1.2%。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文件]，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根据该政策，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对以废线路板、废旧电机、废压缩机为原料生产的铜、锡等金属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政策自 2011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1 日取得《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自证书颁发之日起，对以废旧电机、废压缩机为原料生产的铜、铝、铁金属，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自证书颁发之日起，针对以废线路板为原材料生产的铜、铝、铁、锡金属，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2) 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联合颁发的《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7 号]，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以《优惠目录》中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

2012 年 7 月 20 日起，公司针对上述优惠政策在当地税务局备案，享受以电子电器产品为原料生产的铜、铁、铝产品销售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截止 2013 年 12 月 26 日实际出资额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孟津县	制造业	1,000.00	废旧塑料和碎屑回收技术研究；废旧塑料破碎与造粒；废旧塑料回收；从事货物核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0	58709814-9	100	100	是
河南普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孟津县	电子技术研究	1,000.00	电子技术研究，废旧家电回收	1,000.00	57357187-1	100	100	
洛阳丰润置业有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孟津县	房地产开发	8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800.00	05721329-3	100	100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孟津县	废旧金属回收加工	300.00	废旧金属回收及销售；钢材、生铁、铁合金销售；废钢加工	300.00	05596128-X	100	100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公司 2011 年分别出资 10,000,000 元成立全资子公司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河南普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分别出资 8,000,000 元、3,000,000 元成立全资子公司洛阳丰润置业有限公司、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 26 日, 本公司通过存续分立的方式将其除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业务相关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剥离至新公司, 即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其中剥离的资产包括本公司对这四家子公司享有的 100% 股权。因此本公司 2011 年、2012 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两家子公司, 2013 年减少 4 家子公司, 该四家子公司在 2013 年处置前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分立日	分立日净资产	分立日留存收益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分立, 其拆分至股东新设公司	1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	7,668,411.6	-2,331,588.40
河南普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	9,937,082.35	-62,917.65
洛阳丰润置业有限公司		1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	7,889,979.79	-110,020.21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1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	3,018,663.45	18,663.4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人民币	6,031.35	1.00	6,031.35	185,683.05	1.00	185,683.0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5,225,628.19	1.00	25,225,628.19	23,998,122.26	1.00	23,998,122.26
其他货币资金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 日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23,050,000.00		23,050,000.00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合计	48,281,659.54	1.00	48,281,659.54	26,183,805.31	1.00	26,183,805.31

注：公司 2013 年底、2014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主要是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金额较大、2013 年筹资金额较大所致。

注 2：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以及短期借款保证金，2014 年汇票保证金为 12,500,000.00 元（受限），短期借款保证金为 10,550,000.00 元；2013 年全部为汇票保证金。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783,072.09	100.00	141,416.05	100.00	177,429,617.55	100.00	0.00	0.00
组合 1：应收政府部门的家电拆解基金、经常性补贴	163,788,158.09	77.34	0.00	0.00	140,281,590.00	79.06	0.00	0.00
组合 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 3：控股	45,166,593.02	21.32	0.00	0.00	37,148,027.55	20.94	0.00	0.00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 (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组合 4: 对此以外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2,828,320.98	1.34	141,416.05	100.00				
组合小计	211,783,072.09	100.00	141,416.05	100.00	177,429,617.55	10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1,783,072.09	100.00	141,416.05	100.00	177,429,617.55	100.00	0.00	0.00

注 1: 公司各年应收账款主要应收政府部门的家电基金补贴。

注 2: 组合 2 应收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的款项主要是由于公司向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赊销塑料形成。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28,320.98	5	141,416.05			
合计	2,828,320.98	5	141,416.05		—	

(3) 2014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家电拆解基金补贴	非关联方	163,788,158.09	2 年以内	77.34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420,011.42	2 年以内	20.97
河南省新乡恒鑫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4,238.70	1 年以内	1.08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关联方	746,581.60	1 年以内	0.35
马苏华	非关联方	286,664.28	1 年以内	0.14
合计		211,525,654.09		99.88

(5)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备注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420,011.42	2 年以内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关联方	746,581.60	1 年以内	
合计		45,166,593.02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43,051.81	98.00	515,950.00	97.14
1—2 年	0.00	0.00	10,000.00	1.88
2—3 年	10,000.00	1.32	5,170.00	0.98
3 年以上	5,170.00	0.68	0.00	0.00
合计	758,221.81	100.00	531,120.00	100.00

(2)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孟津县电业公司	非关联方	348,511.41	1 年以内	预付电费
河南正赢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2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洛阳孟津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洛阳蓝悦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6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715,171.41		

(3) 2014 年 3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或本集团)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2011 年、2012 年预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本公司预付工程项目的进度款以及设备款,2012 年、2013 年随工程进度相应进行结算。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907.00	100	7,974.21	100.0	1,509,530.16	100	95,237.94	100.00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的家电拆解基金、经常性补贴								
组合 2: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 3: 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组合 4: 对除此以外的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79,907.00	100.00	7,974.21	100.0	1,509,530.16	100	95,237.94	100.00
组合小计	79,907.00	100	7,974.21	100.0	1,509,530.16	100	95,237.94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9,907.00	100	7,974.21	100.0	1,509,530.16	100	95,237.94	1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0.00	0.00	0.00	1,114,301.50	5.00	55,715.07
1-2 年	79,907.00	10.00	7,974.21	395,228.66	10.00	39,522.87
合计	79,907.00		7,974.21	1,509,530.16		95,237.94

(3)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4) 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的比例 (%)
南阳市恒荣废旧金属材料回收 有限公司城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79,577.00	1-2 年	99.59
孟津县送庄宏伟百杂批发部	非关联方	330.00	1-2 年	0.41
合计		79,907.00		100.00

注:2011 年底其他应收款原值为 20,575,055.21 元,主要为应收孟津县地产交易中心为购置土地而支付的保证金 13,340,000.00 元,该款项已在 2012 年收回;2012 年底其他应收款原值为 10,754,996.55 元,主要为支付的保证金等,主要款项已在 2013 年收回。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700,631.65		39,700,631.65	35,443,052.17		35,443,052.17
库存商品	8,264,202.94	4,177,370.69	4,086,832.25	26,829,492.79	15,105,149.03	11,724,343.76
在产品	9,457,460.37	3,762,073.40	5,695,386.97	7,087,509.52	2,585,613.34	4,501,896.18
合计	57,422,294.96	7,939,444.09	49,482,850.87	69,360,054.48	17,690,762.37	51,669,292.11

注 1: 公司自 2013 年开始电路板深加工,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加工完毕的电路板 (在产品) 3,947,046.35 元, 公司按照预计售价确认减值 1,887,511.92 元, 减值率为 47.82%。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 尚未加工完毕的电路板 (在产品) 5,938,182.29 元, 公司根据预计售价确认减值 2,700,646.45 元, 减值率 45.48%。

注 2: 公司要将电视机初步拆解物黑白和彩色偏向线圈进行进一步加工,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加工完毕的黑白和彩色偏向线圈 2,902,099.15 元, 公司根据预计售价确认减值 698,101.42 元, 减值率为 24.06%; 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尚未加工完毕的黑白和彩色偏向线圈 2,177,469.17 元, 公司根据预计售价确认减值 550,118.94 元, 减值率为 25.26%。

注 3: 2012 年期末存货原值为 168,258,704.83 元, 其中库存商品余额为 106,610,678.52 元, 主要为公司储备的废钢产品 (原值为 56,904,663.6 元) 和废旧家电拆解物 (原值为 44,652,291.26 元)。

公司 2013 年 12 月 26 日将非家电业务剥离, 废钢等库存商品被剥离到公司股东新设立的公司, 使得存货同比 2012 年底大幅减少。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减少	转销	
原材料					
库存商品	15,105,149.03	3,791,715.68		14,719,494.02	4,177,370.69
在产品	2,585,613.34	3,762,073.40		2,585,613.34	3,762,073.40
合计	17,690,762.37	7,553,789.08		17,305,107.36	7,939,444.09

注 4: 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将非家电业务剥离时, 将废钢产品及对应的减值准备 8,267,642.57 元转移到公司股东新设公司。

6. 长期股权投资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7,418,200.00	7,418,200.00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7,418,200.00	7,418,200.0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7,418,200.00	7,418,2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孟津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6%	5.56%	7,418,200.00	7,418,200.00			7,418,200.00	
合计	5.56%	5.56%	7,418,200.00	7,418,200.00			7,418,200.00	

2011年起, 公司持有孟津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初始投资成本为5,000,000.00元, 2013年12月, 公司对其进行增资, 增资额为2,418,200.00元, 增资后, 公司对其持股比例达到5.56%。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原价	48,380,669.75	1,712,867.56	0.00	50,093,537.31
房屋及建筑物	30,227,330.35	820,540.00	0.00	31,047,870.35
运输工具	269,265.93	438,119.60	0.00	707,385.53
机器设备	16,688,764.74	454,207.96	0.00	17,142,972.70
电子设备	1,118,996.12	0.00	0.00	1,118,996.12
办公设备	76,312.61	0.00	0.00	76,312.61
累计折旧	5,231,527.54	924,663.30	0.00	6,156,190.84
房屋及建筑物	2,562,322.57	418,958.92	0.00	2,981,281.49
运输工具	69,237.68	15,987.66	0.00	85,225.34
机器设备	2,075,797.58	399,353.35	0.00	2,475,150.93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电子设备	492,398.15	86,589.66	0.00	578,987.81
办公设备	31,771.56	3,773.71	0.00	35,545.27
账面净值	43,149,142.21	0.00	0.00	43,937,346.47
房屋及建筑物	27,665,007.78	0.00	0.00	28,066,588.86
运输工具	200,028.25	0.00	0.00	622,160.19
机器设备	14,612,967.16	0.00	0.00	14,667,821.77
电子设备	626,597.97	0.00	0.00	540,008.31
办公设备	44,541.05	0.00	0.00	40,767.34
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	0.00	0.00	0.00	0.00
账面价值	43,149,142.21	0.00	0.00	43,937,346.47
房屋及建筑物	27,665,007.78	0.00	0.00	28,066,588.86
运输工具	200,028.25	0.00	0.00	622,160.19
机器设备	14,612,967.16	0.00	0.00	14,667,821.77
电子设备	626,597.97	0.00	0.00	540,008.31
办公设备	44,541.05	0.00	0.00	40,767.34

注 1: 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 927,592.40 元。本期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期计提 924,663.30 元。

注 2: 公司固定资产 2012 年较 2011 年增加额较大,主要原因为 2012 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增加固定资产 29,339,804.95 元;购置机械设备增加固定资产 20,637,475.59 元。

注 3: 公司固定资产 2013 年较 2012 年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26 日将非家电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剥离到公司股东新设公司所致。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80 万台/年废家电回收拆解、年处理 10 万台废旧冰箱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177,596.92	0.00	177,596.92	9,742,160.70	0.00	9,742,160.70
合计	177,596.92	0.00	177,596.92	9,742,160.70	0.00	9,742,160.7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3 月 31 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80 万台/年废家电回收拆解、年处理 10 万台废旧冰箱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177,596.92	10,492,156.18	927,592.40		9,742,160.70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处理 10 万台废旧冰箱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80 万台/年废家电回收拆解项目	123,160,000.00	8.66%	39.09%				中央预算内投资 1000 万, 国内银行贷款 2500 万, 自筹 8,816 万。

9. 无形资产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3 月 31 日
原价	10,608,316.61	6,310.68	0.00	10,614,627.29
土地使用权	10,408,141.85	0.00	0.00	10,408,141.85
软件	200,174.76	6,310.68	0.00	206,485.44
累计摊销	572,332.28	57,607.56	0.00	629,939.84
土地使用权	518,012.58	52,143.54	0.00	570,156.12
软件	54,319.70	5,464.02	0.00	59,783.72
账面净值	10,035,984.33	0.00	0.00	9,984,687.45
土地使用权	9,890,129.27	0.00	0.00	9,837,985.73
软件	145,855.06	0.00	0.00	146,701.72
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软件	0.00	0.00	0.00	0.00
账面价值	10,035,984.33	0.00	0.00	9,984,687.45
土地使用权	9,890,129.27	0.00	0.00	9,837,985.73
软件	145,855.06	0.00	0.00	146,701.72

注 1: 本期增加的累计摊销中, 本期摊销 57,607.56 元。

注 2: 公司在 2011 年、2012 年分别收到当地政府给予的土地出让金返还 3,837,819.00 元、4,537,000.00 元, 公司在收到款项的当年直接冲减土地成本。

注 3: 公司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013 年较 2012 年大幅减少, 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26 日将非家电业务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剥离到公司股东新设公司所致。

注 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部分已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 详见 12. 短期借款注释。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22,208.59	4,446,500.08
合计	2,022,208.59	4,446,500.08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为公司确认的资产减值准备导致。

11.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3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5,237.94	54,152.32			149,390.26
存货跌价准备	17,690,762.37	7,553,789.08		17,305,107.36	7,939,444.09
合计	17,786,000.31	7,607,941.40		17,305,107.36	8,088,834.35

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79,481,127.03	179,481,127.03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09,481,127.03	209,481,127.03

(2)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抵押借款 30,000,000.00 元为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津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借款 10,000,000.00 元、以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津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借款 2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与中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 1,000 万元，公司将权属证书编号为孟国用（2011）第 029 号、孟国用（2013）第 37 号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作为该借款的物权担保，两块土地使用权面积分别为 48,019 平方米、11,484.8 平方米，抵押时评估值分别为 1,302.76 万元、310.66 万元。201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分立时，该两块土地分为三部分，其中两部分分拆至公司股东新设公司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证书变更为孟国用（2014）第 27 号（面积为 7,140.5 平方米，权属人为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孟国用（2014）第 29 号（面积为 40,878.5 平方米，权属人为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孟国用（2014）第 28 号（面积为 11,484.8 平方米，权属人为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因该短期借款用于家电业务，因而由本公司负责偿还，该笔借款在偿还前（2014 年 4 月已偿还）仍由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土地进行抵押。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3年1月23日,公司与工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土地使用权(孟国用(2012)第30号)作为抵押,向银行借款2,000万元,该土地使用权面积为132,292.8平方米,评估价值3,492.53万元。2013年12月26日公司分立,该土地大部分分拆至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变更为孟国用(2014)第26号(面积12,281.8平方米,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孟国用(2014)第30号(面积11,775平方米,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孟国用(2014)第31号(面积108,236平方米,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该笔借款公司于2014年1月偿还。

(4) 经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批准,2014年1月24日,洛阳公司与工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继续以孟国用(2014)第26号、孟国用(2014)第30号、孟国用(2014)第31号土地使用权做抵押,贷款2,000万元。

其中,孟国用(2014)第30号、孟国用(2014)第31号的土地使用权人为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	4,000,000.00

注:截至2014年2月28日,洛阳公司对分立出的新公司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约7,000万元),使得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现金流较为紧张。为向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采购废钢,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须向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支付现金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但因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经营时间短,银行不予授信。鉴于以上事实,洛阳公司股东会批准,洛阳公司代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开具票据用于支付货款,但是相应的偿付义务由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承担。2014年3月18日,洛阳公司与孟津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银行”)签订《代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承兑协议》、《最高额质押合同》,民丰银行为洛阳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委托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银行”)代为向洛阳公司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并代为承兑。洛阳公司以编号为00000005的定期存单,金额为1,050万元进行质押,作为首次存入的保证金金额。该代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授信6,000万元,截止2014年3月31日,洛阳公司已开具3,000万元的票据,剩余额度3,000万元。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表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7,553,038.93	4,324,676.59
其中: 1 年以上	25,396.00	1,088,090.00

(2)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公司 2011 年应付款余额为 88,270,488.97 元, 主要为公司废钢业务未支付的采购款 65,560,922.96 元 (在 2012 年已经结清大部分) 以及尚未结清的购置土地款 15,732,338.00 元 (2012 年已结清)。

公司 2012 年应付款余额为 24,430,150.04 元, 主要为公司废钢业务未支付的采购款 12,777,297.43 元 (2013 年已结清, 未结清部分已经剥离至公司股东新设公司) 以及部分工程尾款。

公司 2013 年应付款大幅减少的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26 日将非家电相关业务剥离至公司股东新设公司所致。

15. 预收款项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44,522.15	665,052.77
其中: 1 年以上	72,661.77	0.00

注: 公司在 2012 年预收款项余额为 23,898,901.6 元, 主要是因为当年预收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的 23,394,634.04 元的废钢采购款。

16.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51,709.48	2,310,482.73	2,499,902.52	3,062,289.69
二、职工福利费	-	80,014.74	80,014.74	-
三、社会保险费	30,370.34	108,527.38	29,278.58	109,619.14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6,851.75	25,603.55	6,851.75	25,603.55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775.36	70,485.77	19,683.60	71,577.53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 日
3. 年金缴费	-	-	-	-
4. 失业保险费	1,004.88	6,573.12	1,004.88	6,573.12
5. 工伤保险费	984.14	3,202.50	984.14	3,202.50
6. 生育保险费	754.21	2,662.44	754.21	2,662.44
四、住房公积金	6,135.00	27,783.84	6,610.00	27,308.84
五、工会经费	61,736.40	41,104.43	-	102,840.83
六、职工教育经费	-	350.00	350.00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九、其他	-	5,092.50	2,089.27	3,003.23
合计	3,349,951.22	2,573,355.62	2,618,245.11	3,305,061.73

注 1: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 2013 年较 2012 年大幅减少, 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26 日将非家电业务相关的应付人员工资、奖金、社保等剥离到公司股东新设公司所致。

17. 应交税费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企业所得税	2,242,097.82	5,264,715.50
2. 增值税	4,590,699.22	5,873,915.89
3. 营业税	3,270.00	
4. 消费税		
5. 资源税		
6. 土地增值税		
7. 土地使用税	186,437.42	225,152.99
8. 房产税	47,349.54	30,532.52
9. 车船使用税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832.33	318,378.39
11. 教育附加	265,832.31	318,378.38
12. 矿产资源补偿费		
1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653,245.14	2,655,084.52
14. 其他		
合计	10,254,763.78	14,686,158.19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应付利息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3,166.67	0.00
合计	343,166.67	0.00

19.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43,051,822.94	15,667,834.93
其中: 1 年以内(含 1 年)	42,824,786.27	15,538,863.26
1-2 年(含 2 年)	103,285.00	109,305.00
2-3 年(含 3 年)	104,085.00	19,666.67
3 年以上	19,666.67	

(2) 2014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金额前五位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2,808,178.92	1 年以内	往来款
王桂涛	100,000.00	1-2 年	保证金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62,666.67	3-4 年	往来款
驻马店广电公司	24,590.00	1-3 年	往来款
刘学堂	20,000.00	2-3 年	保证金
合计	43,015,435.59		

注 1: 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26 日将非家电业务剥离至公司股东新设公司, 由于新公司尚未完成税务登记以及老业务延续问题, 公司根据与其签订的过渡期间 (2014 年 1-3 月) 的协议安排, 公司为其代收代付相关款项, 该部分为尚未支付的款项。

由公司代新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短期借款以及银行承兑汇票, 因银行借款直接拨付新公司或票据由公司代为支付, 新公司负有对公司的债务, 该债务已作为公司应付新公司款项的抵减项。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4, 550, 000. 16	13, 203, 776. 20
其中：资源回收利用基地项目	1, 750, 000. 00	1, 750, 000. 00
废家电拆解厂建设	2, 800, 000. 16	2, 800, 000. 16
再生资源中央预算系统	10, 000, 000. 00	8, 653, 776. 04
合计	14, 550, 000. 16	13, 203, 776. 20

(2) 按明细列示

补助项目	初始成本金额	收到时间	摊销年限	摊销金额				文件号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3 月	
全国再生资源回收网络系统建设	15, 000, 000. 00	2010	10	0	1, 500, 000. 00	1, 500, 000. 00		财建[2009]945 号
资源回收利用基地项目	7, 500, 000. 00	2011	10	0	750, 000. 00	750, 000. 00	62, 499. 99	豫财贸[2011]188 号
重点污染治理工程中央补助资金	10, 000, 000. 00	2012	10	0	999, 999. 96	999, 999. 96		洛发改投资[2013]27 号
废家电拆解厂建设	5, 000, 000. 00	2012	10	0	500, 000. 04	500, 000. 04	99, 999. 99	中国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代为拨付
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	4, 000, 000. 00	2012	10	0	399, 999. 96	399, 999. 96		
再生资源中央预算系统	10, 000, 000. 00	2013 2014	10	0	0	0		发改办环资[2013]275 号
合计	51, 500, 000. 00			0	4, 149, 999. 96	4, 149, 999. 96	162, 499. 98	

注 1：2013 年度公司因分立将非家电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款拆分至新公司 28, 000, 000. 00 元，其中“全国再生资源回收网络系统建设”项目剥离 1, 200 万元、“资源回收利用基地项目”剥离 400 万元、“重点污染治理工程中央补助资金”项目剥离 800 万元、“废家电拆解厂建设”项目剥离 80 万元、“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项目剥离 320 万元。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4 年 1-3 月摊销额是按照分拆后剩余成本以及剩余使用年限内分摊。

注 2：2010 年收到的 1500 万、2013 和 2014 年收到的 1000 万元政府补助款，因收到款项时项目未完工而未摊销。

21.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0	0.00	0.00	16,000,000.00
郇庆明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刘永彬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股东名称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0	0.00	8,000,000.00	16,000,000.00
郇庆明	3,000,000.00	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刘永彬	3,000,000.00	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注 1：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进行了分立，将非家电业务剥离到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此过程中公司的实收资本从 30,000,000.00 元减至 20,000,000.00 元。

股东名称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0	0.00	0.00	24,000,000.00
郇庆明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刘永彬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

股东名称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0	0.00	0.00	24,000,000.00
郇庆明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刘永彬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东名称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合计	3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

注 2: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是由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刘永彬、郇庆明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2009 年 1 月,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缴纳出资 2,400 万元,经洛阳业鼎兴联合会会计事务所以洛业会验字[2009]第 03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0 年 4 月 15 日,刘永彬、郇庆明各出资 300 万元,经洛阳业鼎兴联合会会计事务所以洛业会验字[2010]第 04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723,203.91			4,723,203.91
合计	4,723,203.91			4,723,203.91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565,269.79	1,157,934.12		4,723,203.91
合计	3,565,269.79	1,157,934.12		4,723,203.91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200,573.15	364,696.64		3,565,269.79
合计	3,200,573.15	364,696.64		3,565,269.79

23. 未分配利润

(1) 利润分配比例

项目	分配基础	2014 年 3-3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净利润	10%	10%	10%	10%

(1) 利润分配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31,703,769.97	46,911,720.26	42,825,031.18	22,424,095.6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	3,742,947.05	8,279,331.08	4,451,385.72	32,015,459.46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润				
减: 提取法定盈 余公积		1,157,934.12	364,696.64	3,200,573.15
分配股利		23,545,376.70		8,413,950.76
加: 其他		1,216,029.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446,717.02	31,703,769.97	46,911,720.26	42,825,031.18

注: 2013 年其他为本公司拆分至股东新设公司的非家电业务未分配利润 1,269,833.36 元, 以及合并范围减少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 2,485,862.81 元。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明细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6,329,205.58	386,833,080.70	203,666,456.71	955,567,396.95
其他业务收入	65,400.00	3,463.25	3,730.77	20,811.97
合计	46,394,605.58	386,836,543.95	203,670,187.48	955,588,208.92
主营业务成本	26,562,065.82	306,477,146.58	136,988,071.83	901,485,356.89
其他业务成本	56,092.73	0.00	640.00	0.00
合计	26,618,158.55	306,477,146.58	136,988,711.83	901,485,356.89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拆解物销 售收入	22,822,637.49	77,759,740.20	29,072,154.47	23,993,763.34
家电基金 或以旧换 新拆解补 贴	23,506,568.09	132,271,275.00	78,022,616.20	9,744,000.00
废钢及废 塑料收入		176,802,065.50	96,571,686.04	921,829,633.61
合计	46,329,205.58	386,833,080.70	203,666,456.71	955,567,396.95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品名称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拆解物销售成本	26,562,065.82	133,918,314.65	46,215,695.02	13,060,234.46
其中: 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	17,305,107.36	9,644,834.71		
废钢及废塑料成本		172,558,831.93	90,772,376.81	888,425,122.43
其中: 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		3,932,101.55		
合计	26,562,065.82	306,477,146.58	136,988,071.83	901,485,356.89

注: 公司 2011 年“家电基金或以旧换新拆解补贴”中 9,744,000.00 元均为应收的以旧换新拆解补贴; 2012 年“家电基金或以旧换新拆解补贴”中 59,391,540.00 元为应收的以旧换新拆解补贴、18,631,076.2 元为家电基金补贴; 2013 年和 2014 年 1-3 月“家电基金或以旧换新拆解补贴”收入全部为家电基金。

(3) 2014 年 1-3 月前五名客户 (不包含家电基金) 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河南省新乡恒鑫铜业有限公司	11,024,070.85	23.80%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6,215,370.84	13.42%
临沂市四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036,574.75	6.55%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996,714.70	2.15%
诸葛军	451,652.32	0.97%
合计	21,724,383.46	46.89%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 (不包含家电基金) 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4,184,855.01	11.42%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29,734,324.71	7.69%
江苏合众不锈钢有限公司	29,317,489.23	7.58%
新安县华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730,737.59	5.10%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14,663,848.34	3.79%
合计	137,631,254.88	35.58%

2012 年度前五名客户 (不包含家电基金) 的营业收入如下: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7,485,364.59	18.41%
洛阳中重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37,053,243.03	18.19%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9,800,025.48	4.81%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9,349,459.53	4.59%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537,814.28	4.19%
合计	102,225,906.91	50.19%

2011 年度前五名客户(不包含家电基金)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46,009,289.05	67.60%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8,141,218.38	9.22%
洛阳中重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74,664,562.55	7.81%
洛钢集团	30,209,384.46	3.16%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7,813,362.87	2.91%
合计	866,837,817.31	90.70%

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税	3,270.00	0.00	0.00	4,5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219.18	546,835.09	851,560.86	7,601,272.29
教育费附加	217,219.17	546,835.04	851,560.86	7,601,272.28
合计	437,708.35	1,093,670.13	1,703,121.72	15,207,044.57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比例参见本附注三税项。

26. 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职工薪酬	11,177.20	301,480.00	164,841.68	0.00
修理费	0.00	0.00	40,000.00	3,722.00
邮电通讯费	0.00	24,752.28	6,631.33	4,785.00
办公费	0.00	0.00	4,790.30	0.00
差旅费	0.00	171,723.10	98,165.70	10,400.00
运输费	0.00	3,695,053.71	3,847,977.38	7,193,875.35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交通费	235.00	3,135.00	5,888.00	7,399.50
折旧费	1,043.91	0.00	0.00	0.00
展览费	0.00	0.00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400.00	119,517.00	55,141.00	0.00
广告宣传费	0.00	202,835.89	353,597.65	93,799.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0.00
劳动保护费	0.00	158.53	34,841.72	3,273.47
汽车费用	0.00	3,660.00	3,930.00	0.00
其他费用	30,141.34	391,776.11	225,763.17	178,464.65
合计	42,997.45	4,914,091.62	4,841,567.93	7,495,719.12

注 1：公司 2011 年至 2013 年的销售费用均包含有废钢业务产生的，其中 2013 年的运输费用中 2,318,573.13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宏润塑料公司销售废塑料发生，2011 年至 2013 年的销售费用与废钢收入呈一定的比例关系。

注 2：其他费用中 2012 年、2013 年主要是商品损耗费用，即废钢从销售出库过磅到运输至客户现场入库过磅之间的差额损耗。

27. 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职工薪酬	390,673.66	17,752,054.81	17,238,093.93	18,025,249.30
修理费	17,444.02	296,623.57	136,788.57	167,829.05
水电费	16,754.43	521,751.94	291,803.03	727,391.00
邮电通讯费	4,470.37	135,698.35	212,376.17	123,890.35
办公费	35,240.77	595,459.83	566,877.85	302,042.21
差旅费	20,167.50	712,236.28	646,058.58	343,339.54
咨询费用	0.00	446,143.69	387,100.00	78,000.00
交通费	5,104.81	220,513.21	274,171.20	197,910.70
折旧费	262,568.40	2,935,825.44	1,748,878.04	919,127.46
业务招待费	23,494.00	1,587,369.62	1,855,930.63	1,484,061.70
会议费	0.00	227,075.90	489,769.94	118,521.70
费用性税金	293,674.01	1,598,140.86	582,453.52	458,733.54
长期资产摊销	57,607.56	760,820.54	754,673.51	273,940.01
租赁费	98,100.00	710,828.04	946,080.00	-
物业管理费	0.00	30,931.00	0.00	0.00
物料消耗	5,193.52	331,568.45	1,257,661.20	1,018,378.16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劳动保护费	0.00	39,331.37	0.00	0.00
汽车费用	0.00	1,479,793.39	1,399,025.49	109,052.31
存货盘亏损失	0.00	708,256.14	0.00	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662,203.43	311,778.13	679,150.75	246,986.22
其他费用	55,600.00	936,655.81	596,099.94	515,947.60
合计	1,948,296.48	32,338,856.37	30,062,992.35	25,110,400.85

注 1: 2014 年 1-3 月管理费用为公司将非家电业务剥离后家电业务发生的费用,与以前年度不具有可比性。

注 2: 2013 年其他费用主要是研发费 258,703.14 以及保险费 254,201.79 元。

注 3: 折旧费 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了 67.87%, 是因为 2012 年固定资产增加中有 11,425,587.5 元在 12 月完工并转固, 2012 年未计提折旧; 此外, 宏润公司工程在 2012 年陆续竣工, 2013 年开始计提折旧额。

费用性税金主要是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车辆购置税, 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了 1,015,687.34 元, 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土地使用税增加 509,414.03 元、宏润公司税金增加 302,872.53 元。

物料消耗 2011 年、2012 年较 2013 年大, 是因为 2011 年、2012 年公司领用的生产机械配件较多、生产辅助材料较多。

低值易耗品 2014 年 1 至 3 月金额较大, 是因为 2014 年公司购置了大量的用于摆放废旧电器的箱笼, 该箱笼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在领用时一次摊销。

28.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3,739,655.28	17,508,650.47	11,170,598.86	1,888,780.24
汇兑损益	0.00	0.00	0.00	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2,134.50	132,328.01	111,525.07	297,224.31
贴现利息		2,911,285.77	1,274,184.50	5,770,902.19
减: 利息收入	4,262.59	58,698.13	188,282.73	162,419.53
合计	3,737,527.19	20,493,566.12	12,368,025.70	7,794,487.2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 财务费用中贴现息主要是销售废钢业务收取的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形成,而家电业务一般为现金支付,不收取票据,因而 2014 年 1-3 月份无贴现利息。

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损失	54,152.32	147,904.44	3,508.83	1,344,028.67
存货跌价损失	7,553,789.08	18,108,800.77	21,426,540.43	0.00
合计	7,607,941.40	18,256,705.21	21,430,049.26	1,344,028.67

30. 投资收益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22,493.14	0.00
合计	0.00	0.00	22,493.14	0.00

31.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政府补助	162,499.98	6,146,401.88	8,383,826.91	45,098,096.35
以旧换新期间运费补贴收入	0.00	546,623.72	463,204.00	2,757,276.50
无需支付应付款		117,334.99	91,814.49	320.00
资金使用费收入			342,275.40	316,287.62
其他	2,762.40	189,204.42	59,884.29	162,712.83
合计	165,262.38	6,999,565.01	9,341,005.09	48,334,693.30

注: 资金使用费收入指公司与其他公司合作开展业务而收取的资金占用补偿。

(2) 政府补助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备注
专项拨款收入				150,000.00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备注
递延收益摊销	162,499.98	4,149,999.96	4,149,999.96		豫财贸[2011]188 号、发改办环资[2013]275 号
退税		1,336,401.92	4,233,826.95	44,948,096.35	《关于建设(洛阳)洛阳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示范工程合作协议》
地方奖励		660,000.00			《孟津县科学技术局关于认定 2013 年第一批县级企业研发中心的通知》、《2012 年度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工作先进单位表彰资金明细表》
合计	162,499.98	6,146,401.88	8,383,826.91	45,098,096.35	

注 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县政府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关于建设中国(洛阳)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示范工程合作协议》,根据协议,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地方扶持资助,其中,第 1-5 年内,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按照 50%返还;从第六年起五年内,增值税地方留成按照 25%返还。上述优惠返还办法为增值税分季进行返还,财税返还在税收缴纳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由县财政返还到位。

3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5,063.31		
公益性捐赠支出	0.00	300,000.00	20,000.00	300,000.00
盘亏损失	0.00			104,704.40
其他	0.00	37,690.80	2,695.12	13,578.93
合计	0.00	342,754.11	22,695.12	418,283.33

3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明细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09,929.98	6,522,648.39	13,388,129.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24,291.49	-1,169,942.24	-5,357,512.31	-336,007.17
合计	2,424,291.49	1,639,987.74	1,165,136.08	13,052,122.12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 2013 年度递延所得税费用为-1,169,942.24 元,与 2013 年、2012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差额不符,其原因主要是 201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分立时根据资产与业务走的原则将 2,416,961.64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拆分至股东新成立的公司中。

(2) 当期所得税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6,167,238.54	9,919,318.82	5,616,521.80	45,067,581.58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	-9,697,165.96	8,643,655.32	21,627,024.87	8,494,663.52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		10,536,838.94	1,245,600.63	20,166.67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加: 子公司本年亏损额		3,213,584.72	92,647.53	10,438.70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	-3,529,927.42	11,239,719.92	26,090,593.57	53,552,517.13
法定所得税税率(25%)	25%	25%	25%	25%
本年应纳所得税额	0.00	2,809,929.98	6,522,648.39	13,388,129.29
减: 减免所得税额				
减: 抵免所得税额				
本年应纳税额	0.00	2,809,929.98	6,522,648.39	13,388,129.29
加: 其他调整因素				
当年所得税	0.00	2,809,929.98	6,522,648.39	13,388,129.29

34.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洛阳中再生资源等公司往来款	61,114,602.19	42,868,193.60	4,396,155.78	
备用金	1,013,742.74	4,797,803.73		
代收代付的运费补贴		2,932,455.78		884,491.07
代收代付社保和公积金款				83,345.51
保证金	153,154.11	38,790,633.17	29,348,564.00	
个人借款	30,000.00			
其他	64,853.86	1,347,534.18	614,245.88	
利息收入	4,262.59	58,698.13	145,282.73	142,252.86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运费补贴		546,623.72	463,204.00	2,757,276.50
合计	62,380,615.49	91,341,942.31	34,967,452.39	3,867,365.94

注: 2011 年、2012 年利息收入与财务费用披露的利息收入相差 20,166.67、43,000.00 元, 是因为该差额是宏润公司收取关联方占用资金取得的收入。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河南国欣置业等公司往来款		54,838,038.08	2,856,509.00	4,249,438.48
备用金			54,261,473.02	8,851,935.96
代收代垫运费补贴			501,406.34	
代收代付社保和公积金		1,279,537.03	1,035,755.85	
保证金				13,794,880.67
个人借款		884,476.35	342,378.25	1,440,884.01
运费			1,452,163.51	2,121,129.90
其他		3,010,952.18	50.00	1,871,653.21
租金		205,103.00	244,804.73	275,801.00
付现的费用	353,552.32	8,338,294.63	6,288,104.52	6,262,451.13
银行手续费	2,134.50	132,328.01	111,525.07	296,905.61
合计	355,686.82	68,688,729.28	67,094,170.29	39,165,079.97

注: 2011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与财务费用披露数据相差 318.70 元, 是因为该手续费支出为普瑞公司发生, 由本公司代为垫付, 普瑞公司未发生现金流出。

③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	1,346,223.96	8,653,776.04	19,000,000.00	7,500,000.00
营业外收入-资金占用利息			342,275.40	316,287.62
收到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4,537,000.00	3,837,819.00
合计	1,346,223.96	8,653,776.04	23,879,275.40	11,654,106.62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④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90,684.52		
合计	-	990,684.52	-	-

注 1: 2013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将非家电业务剥离至公司股东新设的公司, 其中本公司剥离的货币资金为 300,000.00 元、丰润子公司为 34,004.51 元、汉鼎子公司为 20,868.7 元、宏润子公司为 634,370.26 元、普瑞子公司为 1,441.05 元, 合计剥离的货币资金 990,684.52 元。

⑤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500,000.00	
短期借款存入保证金			9,625,495.97	
合计			11,125,495.97	

⑥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0,500,000.00	2,000,000.00		1,500,000.00
短期借款存入保证金			8,031,995.97	1,593,500.00
合计	10,500,000.00	2,000,000.00	8,031,995.97	3,093,500.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42,947.05	8,279,331.08	4,451,385.72	32,015,459.4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697,165.96	4,679,768.95	21,430,049.26	1,344,028.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4,663.30	8,955,707.01	6,681,899.36	4,074,334.10
无形资产摊销	57,607.56	721,070.51	754,673.51	273,940.0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9,750.0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5,063.31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739,655.28	20,419,936.24	12,059,507.96	7,323,228.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	-22,493.14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424,291.49	-1,169,942.24	-5,357,512.31	-336,007.1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937,759.52	98,898,650.35	-90,534,464.93	-72,592,920.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1,987,197.66	-5,411,826.75	-48,700,564.48	117,471,22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6,987,970.46	-105,990,510.42	-75,865,619.88	-30,239,190.04
其他	-162,499.98	-33,169,295.83	-4,149,999.9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68,031.06	-3,742,297.76	-179,253,138.89	59,334,099.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781,659.54	24,183,805.31	6,770,810.97	26,448,255.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183,805.31	6,770,810.97	26,448,255.35	2,528,046.5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97,854.23	17,412,994.34	-19,677,444.38	23,920,208.79

注 1:2013 年其他金额为-33,169,295.83 元,其中-4,149,999.96 元为当期摊销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金额;-29,019,295.87 元为公司分立时剥离的经营性应付项目与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差额(即经营性应付-经营性应收),经营性应收项目中包括存货金额。本公司与四家子公司剥离的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如下表:

	经营性应付项目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金额	差额
母公司	140,458,920.04	152,118,504.38	-11,659,584.34
宏润子公司	35,091,673.08	41,661,973.28	-6,570,300.20
汉鼎子公司	14,344,929.59	17,342,724.34	-2,997,794.75
丰润子公司	42,515,181.20	50,371,156.48	-7,855,975.28
普瑞子公司	84,358.70	20,000.00	64,358.70
合计	232,495,062.61	261,514,358.48	-29,019,295.87

2012 年、2014 年其他金额分别为当期摊销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金额。

注 2:2013 年中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4,679,768.95 元,与 2013 年、2012 年资产减值准备余额的差-4,988,077.62 元相差 9,667,846.57 元,为公司 2013 年分立分拆至新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注 3:财务费用 2012 年、2011 年包含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中的资金使用费收入 342,275.40 和 316,287.62 元;包含利息收入中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收入 43,000.00 元、20,166.67 元。

(3) 当期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90,684.52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90,684.52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28,514,137.19		
流动资产		120,086,538.62		
非流动资产		12,075,741.14		
流动负债		103,648,142.57		
非流动负债		0		
5. 处置其他营业外单位的净资产		11,269,833.37		
流动资产		142,750,657.81		
非流动资产		104,595,195.35		
流动负债		208,076,019.79		
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现金	35,781,659.54	24,183,805.31	6,770,810.97	26,448,255.35
其中：库存现金	6,031.35	185,683.05	659,754.80	911,11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25,628.19	23,998,122.26	6,111,056.17	25,537,142.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10,550,00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81,659.54	24,183,805.31	6,770,810.97	26,448,255.3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受限的现金 2014 年、2013 年为票据保证金,2011 年为票据保证金以及短期借款保证金。

2014 年其他货币资金 10,550,000.00 元为随时可以支付的短期借款保证金款,该款项是公司向中国银行以土地使用权抵押进行的贷款,201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分立,抵押的土地使用权部分拆分至股东成立的新公司中,因而土地使用权属需要变更。公司 2014 年 3 月向中国银行支付保证金,取回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证并进行变更登记;2014 年 4 月,公司用保证金偿还借款。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北京	王侠	40001562-3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管爱国	10001019-3

(2) 控股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3 月 31 日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2013 年 12 月	2014 年 3 月	2013 年 12 月	2014 年 3 月 3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1 日	31 日	31 日	日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80	80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一)所述。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8709814-9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05596128-X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01019-3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9393086-4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	09091197-4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6207271-9

(二) 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46,356,190.81	27.67				
合计				46,356,190.81	27.67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	----	--------------	---------	---------	---------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型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15,370.84	13.42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96,714.70	2.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184,855.01	11.42	37,485,364.59	18.41	646,009,289.05	67.6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41,705.99	0.15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2,600.00	0.02
合计		7,212,085.54	15.57	44,184,855.01	11.42	37,485,364.59	18.41	647,633,595.04	67.77

3. 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4. 1. 1	2014. 12. 31	市场价格

确认的租赁收益

承租方名称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5,400.00			

4.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4. 1. 1	2014. 12. 31	市场价格

确认的租赁费用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出租方名称	2014 年 1-3 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8,10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拆入	7,000,000.00	2011-12-25	2011-12-28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拆入	3,000,000.00	2011-12-25	2012-03-28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拆出	7,000,000.00	2011-11-25	2011-11-25	宏润公司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拆出	3,000,000.00	2011-11-25	2012-03-26	宏润公司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2,000,000.00	2012-1-1	2012-10-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15,000,000.00	2012-01-13	2012-10-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10,000,000.00	2012-03-09	2012-10-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72,422,081.25	2012-04-01	2012-10-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12,000,000.00	2012-05-11	2012-10-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8,000,000.00	2012-07-06	2012-10-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5,000,000.00	2012-09-21	2012-11-1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5,000,000.00	2012-10-09	2012-11-23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1,500,000.00	2012-11-01	2012-11-23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10,000,000.00	2012-11-08	2013-02-0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10,000,000.00	2012-11-14	2013-02-0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6,296,457.91	2012-12-05	2013-02-0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2,000,000.00	2012-12-21	2013-02-0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4,190,000.00	2013-2-27	2013-05-25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公司					

6. 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

关联方名称	利息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3,000.00	19,666.67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54,860.60	5,724,874.32	
小计			254,860.60	5,767,874.32	19,666.67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3,000.00	20,166.67
小计				43,000.00	20,166.67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关联方应收账款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44,420,011.42	37,148,027.55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746,581.60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2,102,518.17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213,642.00
合计	45,166,593.02	37,148,027.55		22,316,160.17
2、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63,166.67	3,020,166.67
合计			63,166.67	3,020,166.67
3、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835.3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0,772,602.87	87,934,916.88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2,808,178.92	15,235,919.27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62,666.67	62,666.67	62,666.67	3,019,666.67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42,871,680.94	15,298,585.94	40,835,269.54	90,954,583.55
4、关联方预收款项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394,634.04	
合计			23,394,634.04	

七、其他重要事项

1. 公司分立

201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决议, 将公司非家电业务剥离至新设立的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新设立的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完成财产交接手续, 将非家电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进行移交, 交接清单如下:

资产类	2013 年 12 月 26 日余额	负债类	2013 年 12 月 26 日余额
货币资金	300,000.00	短期借款	67,617,099.75
应收票据	2,46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4,231,060.26	应付账款	53,730,836.61
预付款项	7,870,767.96	预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42,209,947.06	应付职工薪酬	3,932,551.43
存货	75,678,882.53	应交税费	
固定资产	49,891,709.77	其他应付款	82,795,532.00
长期股权投资	3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	21,114,273.97	长期借款	
长期待摊费用	172,249.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6,961.64	负债合计	236,076,019.79
资产总计	247,345,853.16	净资产	11,269,833.37

公司的减资过程已经履行必要的法律手续, 公司在 2013 年 10 月 24 日在洛阳日报上发布公告通知债权人, 同时在 2013 年 9 月 30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间陆续向债权人发出通知书。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 尚无债权人对公司分立(减少注册资本)行为提出异议, 亦无债权人要求提前偿还债务或提供担保。为保障债权人利益, 公司与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在分立协议中已经明确约定, 公司与其共同对债权人的债务清偿承担责任, 至报告日, 尚无债权人提出清偿要求。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公司拆解资质

公司自 2009 年开始从事家电拆解业务,按照《家电以旧换新拆解补贴办法》的规定申领拆解补贴。自 2012 年 7 月起,国家出台《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51 号,以下简称《条例》),财政部、环保部、发改委、工信部、海关总署、国税局六大部委发布根据该《条例》制定《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根据《条例》和《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12 年 5 月 21 日取得废弃电气电子产品处理资质证书,年拆解台数为 90 万台/年,有效期至 2014 年 5 月 20 日。2012 年 10 月 24 日,年拆解台数扩增至 205 万台/年。2014 年 1 月 13 日,公司申请变更拆解数量,新资质证书中拆解量为 195 万台/年,有效期至 2016 年 1 月 12 日。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请参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明细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6,329,205.58	351,210,635.10	200,601,370.47	955,567,396.95
其他业务收入	65,400.00		3,183.76	20,811.97
合计	46,394,605.58	351,210,635.10	200,604,554.23	955,588,208.92
主营业务成本	26,562,065.82	272,163,860.71	137,205,668.26	901,485,356.89
其他业务成本	56,092.73			
合计	26,618,158.55	272,163,860.71	137,205,668.26	901,485,356.89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拆解物销售收入	22,822,637.49	77,759,740.20	29,072,154.47	23,993,763.34
家电基金或以旧换新拆解补贴	23,506,568.09	132,271,275.00	78,022,616.20	9,744,000.00
废钢和塑料收入	0.00	141,179,619.90	93,506,599.80	921,829,633.6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品名称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合计	46,329,205.58	351,210,635.10	200,601,370.47	955,567,396.95
主 营 业 务 成本				
拆 解 物 销 售成本	26,562,065.82	133,918,314.65	46,215,695.02	13,060,234.46
其中:转销 的 存 货 跌 价 准 备	17,305,107.36	9,644,834.71		
废 钢 和 塑 料成本	0.00	138,245,546.06	90,989,973.24	888,425,122.43
其中:转销 的 存 货 跌 价 准 备		3,932,101.55		
合计	26,562,065.82	272,163,860.71	137,205,668.26	901,485,356.89

注 1: 公司 2011 年“家电基金或以旧换新拆解补贴”中 9,744,000.00 元均为应收的以旧换新拆解补贴; 2012 年“家电基金或以旧换新拆解补贴”中 59,391,540.00 元为应收的以旧换新拆解补贴、18,631,076.2 元为家电基金补贴; 2013 年和 2014 年 1-3 月“家电基金或以旧换新拆解补贴”收入全部为家电基金。

(3) 2014 年 1-3 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河南省新乡恒鑫铜业有限公司	11,024,070.85	23.80%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6,215,370.84	13.42%
临沂市四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036,574.75	6.55%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996,714.70	2.15%
诸葛军	451,652.32	0.97%
合计	21,724,383.46	46.89%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4,184,855.01	12.58%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29,734,324.71	8.47%
江苏合众不锈钢有限公司	29,317,489.23	8.35%
新安县华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730,737.59	5.62%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14,663,848.34	4.18%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合计	137,631,254.88	39.20%

2012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7,485,364.59	18.69%
洛阳中重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37,053,243.03	18.47%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9,800,025.48	4.89%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9,349,459.53	4.66%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537,814.28	4.26%
合计	102,225,906.91	50.97%

2011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46,009,289.05	67.60%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8,141,218.38	9.22%
洛阳中重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74,664,562.55	7.81%
洛钢集团	30,209,384.46	3.16%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7,813,362.87	2.91%
合计	866,837,817.31	90.70%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税	3,270.00			4,5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219.18	450,524.32	836,908.56	7,601,272.29
教育费附加	217,219.17	450,524.28	836,908.56	7,601,272.28
合计	437,708.35	901,048.60	1,673,817.12	15,207,044.57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比例参见本附注三税项。

4. 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职工薪酬	11,177.20			
修理费	0.00		40,000.00	3,722.00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邮电通讯费	0.00	111.00		4,785.00
办公费	0.00		3,500.00	
差旅费	0.00	6,975.00	3,995.00	10,400.00
运输费	0.00	1,286,279.23	3,227,746.48	7,193,875.35
交通费	235.00	740.00	1,830.00	7,399.50
折旧费	1,043.91			
展览费	0.00			
业务招待费	400.00	2,590.00		
广告宣传费	0.00	137,682.47	351,425.01	93,799.15
会议费	0.00			
劳动保护费	0.00		34,841.72	3,273.47
汽车费用	0.00			
其他费用	30,141.34	373,235.03	224,040.10	178,464.65
合计	42,997.45	1,807,612.73	3,887,378.31	7,495,719.12

注 1: 公司 2011 年至 2013 年的销售费用均包含有废钢部分产生的, 2011 年至 2013 年的销售费用与废钢收入呈一定的比例关系。

注 2: 其他费用中 2012 年、2013 年主要是商品损耗费用, 即废钢从销售出库过磅到运输至客户现场入库过磅之间的差额损耗。

5. 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职工薪酬	390,673.66	16,846,513.28	16,985,841.05	18,025,249.30
修理费	17,444.02	293,201.57	136,788.57	167,829.05
水电费	16,754.43	521,751.94	291,803.03	727,391.00
邮电通讯费	4,470.37	113,837.04	207,918.09	123,890.35
办公费	35,240.77	543,998.88	452,034.69	291,922.21
差旅费	20,167.50	664,778.28	621,088.58	343,339.54
咨询费用	0.00	436,143.69	314,700.00	78,000.00
交通费	5,104.81	214,464.31	271,765.20	197,910.70
折旧费	262,568.40	2,793,147.96	1,701,008.57	919,127.46
业务招待费	23,494.00	1,566,725.82	1,825,431.63	1,484,061.70
会议费	0.00	224,275.90	489,769.94	118,521.70
费用性税金	293,674.01	1,087,347.51	380,370.80	458,733.54
长期资产摊销	57,607.56	760,683.00	754,673.51	273,940.0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租赁费	98,100.00	710,828.04	946,080.00	
物业管理费	0.00	30,931.00		
物料消耗	5,193.52	321,513.36	1,253,129.55	1,018,378.16
劳动保护费	0.00	36,954.50		
汽车费用	0.00	1,468,585.79	1,397,225.49	109,052.31
存货盘亏损失	0.00	708,256.14		
低值易耗品摊销	662,203.43	311,778.13	679,150.75	246,986.22
其他费用	55,600.00	537,721.47	471,621.51	515,947.60
合计	1,948,296.48	30,193,437.61	29,180,400.96	25,100,280.85

注 1: 2014 年 1-3 月管理费用为公司将非家电业务剥离后家电业务发生的费用,与以前年度不具有可比性。

注 2: 2013 年其他费用主要是研发费 258,703.14 以及保险费 254,201.79 元。

注 3: 折旧费 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了 64.21%, 是因为 2012 年当期固定资产增加中有 11,425,587.5 元为 12 月工程完工进行转固, 2012 年末计提折旧。

费用性税金主要是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车辆购置税, 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了 706,976.71 元, 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土地使用税增加 509,414.03 元。

物料消耗 2011 年、2012 年较 2013 年大, 是因为 2011 年、2012 年公司领用的生产机械配件较多、生产辅助材料较多。

6.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3,739,655.28	17,176,656.07	11,170,598.86	1,888,780.24
汇兑损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2,134.50	121,697.35	105,214.97	296,905.61
贴现利息		2,723,103.96	1,274,184.50	5,770,902.19
减: 利息收入	4,262.59	43,759.65	133,153.01	142,252.86
合计	3,737,527.19	19,977,697.73	12,416,845.32	7,814,335.18

注 1: 财务费用中贴现息主要是销售废钢业务收取的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形成, 而家电业务一般为现金支付, 不收取票据, 因而 2014 年 1-3 月份无贴现利息。

7. 资产减值损失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损失	54,152.32	554,268.40	-402,855.13	1,344,028.67
存货跌价损失	7,553,789.08	18,108,800.77	21,426,540.43	
合计	7,607,941.40	18,663,069.17	21,023,685.30	1,344,028.67

8. 投资收益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22,493.14	0.00
合计	0.00	0.00	22,493.14	0.00

9.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河南国欣等公司往来款	61,114,602.19		1,386,791.78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9,300,000.00	10,000,000.00
备用金	1,013,742.74	4,797,803.73		-
代收代付的运费补贴		2,932,455.78		884,491.07
代收代付社保和公积金款				83,345.51
保证金	153,154.11	38,790,633.17	29,348,564.00	
个人借款	30,000.00			
运费				
其他	64,853.86		243,816.14	
利息收入	4,262.59	43,759.65	133,153.01	142,252.86
运费补贴		546,623.72	463,204.00	2,757,276.50
合计	62,380,615.49	47,111,276.05	50,875,528.93	13,867,365.94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河南国欣等公司往来款				1,249,438.4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68,843,303.12		
备用金			54,261,473.02	8,851,935.96
代收代垫运费补贴			501,406.34	
代收代付社保和公积金		1,279,537.03	1,035,755.85	
保证金				13,794,880.67
个人借款		884,476.35	342,378.25	1,440,884.01
运费			1,452,163.51	2,121,129.90
其他		125,096.12		1,871,653.21
租金		205,103.00	244,804.73	275,801.00
付现的费用	353,552.32	4,973,238.78	5,179,179.46	6,262,451.13
银行手续费	2,134.50	121,697.35	105,214.97	296,905.61
合计	355,686.82	76,432,451.75	63,122,376.13	36,165,079.97

③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	1,346,223.96	8,653,776.04	19,000,000.00	7,500,000.00
营业外收入-资金占用利息			342,275.40	316,287.62
收到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4,537,000.00	3,837,819.00
合计	1,346,223.96	8,653,776.04	23,879,275.40	11,654,106.62

④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注 1: 2013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分立, 将与家电业务不相关的资产剥离, 本公司剥离的货币资金为 300,000.00 元。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⑤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500,000.00	
短期借款存入保证金			9,625,495.97	
合计			11,125,495.97	

⑥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0,500,000.00	2,000,000.00		1,500,000.00
短期借款存入保证金			8,031,995.97	1,593,500.00
合计	10,500,000.00	2,000,000.00	8,031,995.97	3,093,500.00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42,947.05	11,579,341.23	3,646,966.35	32,005,731.4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697,165.96	5,086,132.91	21,023,685.30	1,344,028.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4,663.30	8,043,562.68	6,297,492.58	4,074,334.10
无形资产摊销	57,607.56	720,932.97	754,673.51	273,940.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9,750.0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5,063.31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739,655.28	19,899,760.03	12,102,507.96	7,343,394.81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22,49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424,291.49	-1,271,533.23	-5,255,921.32	-336,007.1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937,759.52	90,508,680.80	-82,144,495.38	-72,592,920.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1,987,197.66	-28,071,809.74	-28,350,728.16	130,471,22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6,987,970.46	-89,691,097.09	-86,163,886.76	-30,249,628.74
其他	-162,499.98	-15,809,584.30	-4,149,99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68,031.06	1,039,199.60	-162,262,199.02	72,334,099.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781,659.54	24,183,805.31	6,279,364.20	19,448,255.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183,805.31	6,279,364.20	19,448,255.35	2,528,046.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97,854.23	17,904,441.11	-13,168,891.15	16,920,208.79

注 1:2012 年其他金额为-4,149,999.96 元，为当期摊销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金额。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3 年其他金额为-15,809,584.30 元,包括当期摊销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金额-4,149,999.96 元,以及公司分立时剥离的经营性应付项目与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差额-11,659,584.34 元(即经营性应付-经营性应收),经营性应收项目中包括存货金额。本公司剥离的经营性应收项目 152,118,504.38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 140,458,920.04 元。

2014 年其他金额为-162,499.98 元,为当期摊销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金额。

注 2:2013 年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5,086,132.91 元,与 2013 年、2012 年资产减值准备余额的差-4,581,713.66 相差 9,667,846.57 元,是因为 2013 年公司分拆至新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9,667,846.57 元。

注 3:财务费用 2012 年、2011 年包含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中的资金使用费收入 342,275.40 和 316,287.62 元。

(3) 当期处置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 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0,000.00		
3.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4.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的净资产		11,269,833.37		
流动资产		142,750,657.81		
非流动资产		104,595,195.35		
流动负债		208,076,019.79		
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现金	35,781,659.54	24,183,805.31	6,279,364.20	19,448,255.35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其中：库存现金	6,031.35	185,683.05	603,578.85	911,11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 银行存款	25,225,628.19	23,998,122.26	5,675,785.35	18,537,142.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 其他货币资金	10,550,000.00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 债权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 价物余额	35,781,659.54	24,183,805.31	6,279,364.20	19,448,255.3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 内子公司使用受限 制的现金和现金等 价物				

注：受限的现金 2014 年、2013 年为票据保证金，2011 年为票据保证金以及短期借款保证金。

2014 年其他货币资金 10,550,000.00 元为随时用于支付的短期借款保证金款，短期借款是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国银行进行贷款，201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分立，抵押的土地使用权部分拆分至股东成立的新公司中，因而土地使用权属需要变更。公司 2014 年 3 月向中国银行支付该笔资金，作为短期借款的保证金，取回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证并进行变更登记。2014 年 4 月，公司用保证金偿还借款。

八、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